

中央环保督察

进行时

随意排放黑烟对环境造成污染

东方一砖厂排放气体超标被罚60万元

本报八所8月13日电（记者罗安明）8月12日23时许，东方市收到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5件群众环境信访投诉案件，其中只涉及东方的4件，为全省共性问题的1件。接件后，东方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连夜采取行动，通宵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

有群众投诉反映，东方市八所、东河、新龙等乡镇，部分红砖厂随意排放黑色烟雾。东方市环保局组织

执法人员，连夜对新龙镇的东方鸿福建材有限公司等5家砖厂进行调查，针对各家砖厂环保工作存在的不足，制定整改方案；其中一家砖厂SO₂、烟尘、氟化物超标，执法人员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规定，责令砖厂停业，并处60万元罚款；同时加强对全市砖厂脱硫设施的监测，将监测频率由每季度一次，提高至每月或每半月监测一次。群众投诉八所港有限公司装卸煤作业带来粉尘、噪声污染的问题，该公司已形成整治方案，东方市委、市政府将紧密跟踪，督促企业高标准整改，最大限度降低生产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其中一个转办案件内容为：海南部分沿海区域每到退潮，海滩经常出现大量垃圾。13日零时许，东方市委主要负责人率领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对八所镇墩头港海岸带上的垃圾进行清理。13日上午，东方再次组织八所、板桥、新龙等沿海乡镇，

对全市海岸带进行环境卫生整治，拉网式清理海滩垃圾。截至目前，该市共投入机械设备100多台，垃圾清运车300多辆。

“下一步我们要完善制度，对海岸带的环境卫生进行常态化管理。”东方市委、市政府相关负责人表示，该市将组织村、社区“两委”干部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引导辖区居民不要在海滩上丢垃圾；同时加强巡查，安排专人负责海滩的环境卫生工作；在人

流较多的海滩放置垃圾桶，按时清运垃圾，还市民一个清洁亮丽的海岸。

此外，环保督察组转办的“三家镇酸梅村两座山被出售用于填地基，山体被挖光”“三家镇境内昌化江两岸有砂场无证强行开采”的案件，13日上午，东方市国土、水务部门均已前往现场进行核查。存在破坏环境问题的，责令相关单位立即作出整改，投诉与实际不符的，形成调查报告，将情况上报。

儋州

连夜清理空地杂草和垃圾

本报那大8月13日电（记者易宗平 通讯员陈永强）8月12日晚，儋州市收到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一起群众环境信访投诉案件：那大镇建设北路待建住宅的空地，公路旁有许多杂草，还散落着一些垃圾，与城市规划不协调。

接件后，儋州市有关领导当即带队赴现场进行调查核实。当天晚上，由儋州市多个部门和那大镇组成的联合工作组，对该路段进行清理。今天上午，该路段已清理完毕。

针对该用地未能及时利用导致环保问题，儋州市要求各相关职能部门即接即转、即接即办、即查即究、即查即改，举一反三，合理规划利用类似闲置地块，避免再次出现此类环保问题。

投诉：家具厂烟囱排烟臭味刺鼻

整改：厂方对烟囱锅炉等自行拆除

本报海口8月13日讯（记者计思佳 见习记者梁君芳）8月12日晚，海口收到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第二批群众环境信访投诉案件共计13件。当晚，海口连夜对13起案件启动立行立改。

其中一起投诉情况为：海口市灵山镇黑山村有一工厂，没有环保执照。工厂建有烟囱，冒黑烟，有刺鼻的臭味，让人咳嗽不已。

8月12日22时30分，相关执法人员和执法人员赶往灵山镇黑山村。23时30分，确认了被举报工厂是一家家具加工厂。

今天8时许，美兰区政府、区环保局相关负责人再次来到该家具加工厂，约谈工厂负责人。该负责人同意对烟囱、锅炉、机器进行自行拆除，并签订承诺书。今天上午，烟囱及电机拆除完毕。

投诉：砖厂既冒黑烟又产生粉尘

整改：砖厂自行拆除，政府当场处罚

本报三亚8月13日电（记者袁宇）昨天22时许，三亚市收到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群众来电来信案件2起，反映该三亚市海棠区林旺社区环城砖厂产生粉尘、噪声等污染等问题。交办件引起三亚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当晚即安排工作人员赴现场处理，立行立改。

群众反映，位于三亚市海棠区林旺社区的环城砖厂不仅生产时冒黑

烟，还产生大量粉尘及噪声污染。

经现场核查，该砖厂位于海棠区湾坡村委会岭脚塘村口，在查处前已停产，但厂区内砂土露天堆放，未设置严密围挡，也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且该厂生产线中密闭措施和烟气处理措施均不到位。据此，联合工作组依法对其采取行政处罚，由其厂房及设备进行自行拆除。目前，涉案砖厂正在自行拆除厂房和设备。

投诉：一建材公司厂房排放有害气体

整改：停产整顿

本报金江8月13日电（见习记者陈卓斌）昨天21时许，澄迈县接到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第二批投诉信访件。其中，针对信访件反映的海南鑫宏达建材有限公司厂房排放有害气体，晚间有噪音污染等问题，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经连夜到厂查看核实，该厂目前已经处于停产整改阶段。

当天21时20分，老城经济开发

区案件落实组工作人员迅速行动，到达该公司检查。据悉，自今年7月起，在澄迈县委县政府的部署下，老城开发区已联合多部门在园区内开展“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行动。而该公司已在专项整治行动中，被列入勒令停产整改名单，老城开发区于今年7月28日对该公司下发整改通知书，责令该厂停产进行整改。目前厂区正处于停产整改阶段。

投诉：砖厂造成水土流失和空气污染

整改：停业整改

本报屯城8月13日电（记者邓钰 见习记者唐咪咪 通讯员邓毅制）8月12日晚上，屯昌接到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第二批群众信访举报案件2起。接件后，屯昌迅速行动，连夜安排部署。

其中一件为：屯昌黄岭农场1队过3公里处有一红砖厂造成水土流

失和空气污染。

今天上午8时半，屯昌县相关单位组成工作小组，在该厂召开现场会议。据悉，各相关部门将全力支持配合环保督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工作，切实整改到位，及时反馈案件整改情况，确保案件在规定时间内有回音有着落。该厂目前已停业整改。

投诉：未办理环保手续就在水库养甲鱼

整改：责令停产

本报文城8月13日电（见习记者张期望 记者许春媚 特约记者黄良策）8月13日，记者从文昌市环保局获悉，该局当天对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1起案件展开查处取证，敦促涉案公司立即履行处罚决定。

据了解，在未办理任何环保手续的情况下，海南光信科技有限公司在

文昌湖山水库二级保护区内养殖甲鱼，影响当地饮用水安全。为此，2013年8月份该局对该养殖基地作出了处罚3万元，停止生产的决定。

为敦促该公司停止生产并执行处罚决定，当天，文昌市环保局再次来到该养殖基地，对养殖基地内养殖情况展开调查，敦促该公司立即履行处罚决定。



整改臭味源头 检测空气质量

8月13日，在海口保税区内某制药厂里，环保工作人员正在检测该厂的空气质量。据介绍，近日有市民投诉该药厂有臭味影响到周边居民的生活，接到投诉后当地环保部门立即介入调查，要求该药厂立刻整改臭味源头，并派出工作人员每天检测制药厂附近的空气质量。

本报记者 陈元才 摄

海南省中央环保督察群众来信来电举报污染类型统计表(第三批)

2017年8月13日		单位:件											
市县	类型	移交案件数	水	大气	土壤	生态	重金属	垃圾	噪声	油烟	扬尘	其他	合计
海口市		22	5	7		2		2	8	6	1	2	33
三亚市		4		1		2		1					4
儋州市		2	1	1					2		1		5
文昌市		7	5			3					1		9
琼海市													
万宁市		7	4	2		3		2					11
东方市		6	2	3				1	1				7
五指山市													
澄迈县		2	2	2									4
定安县		1	1										1
屯昌县		4	2	1					1	1			5
临高县													
乐东县													
陵水县		4	1	2		1		3					7
昌江县		3	1	2		1							4
保亭县		1	1						1				2
琼中县													
白沙县													
洋浦经济开发区		1				1							1
三沙市													
共计		64	25	21		13		9	13	7	3	2	93

备注:部分案件涉及2个以上(含)环境污染类型,导致合计数与移交案件数不一致。

投诉：垃圾场臭气熏天，塑料袋到处乱飞

整改：消毒除臭，修复覆膜

本报嘉积8月13日电（记者丁平）记者从今天晚上9时30分琼海市召开的工作汇报会上了解到，截止8月13日晚上9时，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两日向琼海市累计移交15件群众来信来电举报投诉件。针对群众反映问题，琼海市积极开展调查和整治工作，立

行立改。

其中一起案件具体情况为：琼海市大路镇海榆中线旁边的垃圾场经常臭气熏天，塑料袋到处乱飞，开春秸秆燃烧导致大气污染。

接件后，琼海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经了解，该垃圾处理场为生活垃圾临时堆放场。12日，琼海市

现场调研后确定：重新进行消毒除臭覆膜；对堆放场内破损的部分硬化地面进行修复完善；每天安排专人定时检查渗滤池情况；在堆放场对面安装消防栓一个，并安排镇消防站每天巡查；安排两名专职管理员全天候轮流值班，对场内外进行巡查。

投诉：大规模渔排破坏附近海域水环境

整改：要求各相关部门加快编制整治规划

本报椰林8月13日电（见习记者李艳玫 通讯员陈思恩）8月12日，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省移交第二批群众来信来电举报投诉件，其中陵水黎族自治县收到4件。

其中一起投诉件内容为：该县新村镇存在大规模渔排，造成附近海域水环境破坏。经现场调查后，陵水还实地检查了该镇附近其他多家渔排，了解新村港和黎安港地区养殖渔排、

渔排餐厅的生态整治现状及存在的问题，并针对渔民生产生活污水直排问题，要求各相关部门要加快编制相关整治规划，形成可行性治理方案，迅速开展各项环境治理工作。

海南省整治违法建筑“监督曝光台”106号

(2017年8月6日-2017年8月12日)

市县(洋浦、农垦)	本周整治违法建筑情况				存量(万㎡)	按新增量排名	按(查处量+控存量)排名	按减量排名	按存量排名
	新增量(万㎡)	查处量(万㎡)	拆除量	其他					
海口	0.00	9.82	0.00	0.73	9.82	172.82	1	1	17
三亚	0.00	0.00	0.00	0.00	0.00	32.95	1	10	6
儋州	0.00	0.06	0.00	0.02	0.06	3.78	1	8	5
琼海	0.00	0.10	0.00	0.00	0.10	0.60	1	6	4
文昌	0.00	0.00	0.00	0.80	0.00	1.19	1	4	6
万宁	0.02	0.64	0.00	1.82	0.63	1.89	2	2	9
东方	0.00	0.00	0.00	0.03	0.00	4.00	1	9	6
五指山	0.00	0.00	0.00	0.00	0.00	0.73	1	10	6
乐东	0.00	0.00	0.00	0.00	0.00	1.97	1	10	6
澄迈	1.14	1.42	0.00	0.00	0.28	5.08	4	3	14

市县(洋浦、农垦)	本周整治违法建筑情况				存量(万㎡)	按新增量排名	按(查处量+控存量)排名	按减量排名	按存量排名
	新增量(万㎡)	查处量(万㎡)	拆除量	其他					
临高	0.00	0.00	0.00	0.09	0.00	1.47	1	7	6
定安	0.00	0.00	0.00	0.00	0.00	0.67	1	10	6
屯昌	0.00	0.00	0.00	0.00	0.00	3.56	1	10	6
陵水	0.00	0.00	0.00	0.00	0.00	10.40	1	10	6
昌江	0.17	0.07	0.10	0.09	0.00	0.00	5	5	6
保亭	0.08	0.08	0.00	0.00	0.00	0.32	3	8	6
琼中	0.00	0.00	0.00	0.00	0.00	0.60	1	10	6
白沙	0.00	0.00	0.00	0.00	0.00	1.53	1	10	6
洋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10	6

注

注:1.“监督曝光台”2015年7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每周一在《海南日报》定期刊登。

2.连续两次未按要求上报相关数据的,将予以通报批评。

海南省整治违法建筑三年攻坚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
2017年8月13日